

证券代码：300276

股票简称：三丰智能

编号：2025-014

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报告期末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基于公司目前经营和未来发展的需要，从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，公司决定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该预案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86,248,256.73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255,079,436.47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1,362,272,311.67 元，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1,455,237,169.67 元。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86,248,256.73	29,214,626.49	20,326,539.55
研发投入（元）	65,536,989.82	60,189,067.22	64,564,005.02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769,334,909.24	1,937,665,984.87	1,735,065,076.30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-1,362,272,311.67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-1,455,237,169.67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		-45,569,030.2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		190,290,062.0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		3.5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 2025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，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。同时，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，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。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